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  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  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34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家事調查官

科目：家庭社會工作理論與實務（包括家庭暴力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小敏今年30歲，與42歲的文華結婚12年，平日在家會接一些家庭手工補貼家用，文華平日務農為生，每月收入約2萬，家有二老皆已73歲，公公中風七年，癱臥在床生活無法自理，由婆婆照顧。

二人共有3個小孩，分別為3歲、8歲及13歲，其中13歲男生老大，為小敏婚前與前男友所生，學業成績不好，會欺負同學，學校已通知家長到校懇談多次，都沒有任何改進。老二8歲女生成績為班上中等，3歲兒子不會跑，說話也有些不清楚，媽媽也聽不太懂。

由於家庭經濟日漸繁重，小敏會在晚上到有小費可以賺取的小吃店打工，以貼補家用，也因此小敏通常較為晚起，老人在學校發生打架等事件時，小敏希望文華能夠到校協助處理。近日，文華因為懷疑小敏在外有交男友爭執不休，一年來一直吵著要離婚希望爭取小孩的監護權。

若您為此家庭的社工員，需要介入協助這個家庭，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一、請繪製出這個案例的家系圖。(25分)

二、請問您進行本家庭評估時，應該從那些層面脈絡進行評估？為什麼？(25分)

三、請提出您的處遇計畫。(25分)

四、請說明前述處遇計畫的理論基礎，包含「基本假設」、「問題評量重點」、「處遇焦點」、「處遇計畫擬定」及「處遇預期結果」。(25分)